

证券代码：300900

证券简称：广联航空

公告编号：2024-039

债券代码：123182

债券简称：广联转债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航空或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6号）同意注册，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应付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5,300,000.00元后，余额人民币694,700,000.00元已于2023年3月28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本次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保荐及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总计不含增值税金额7,952,379.4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47,620.51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于2023年3月29日出具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4965号），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公司、广联航发（沈阳）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广联）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成都航新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新）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实缴出资、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39,822.00	31,964.00	广联航空、沈阳广联、成都航新	2206-230108-04-02-786776	哈环平审表【2022】30号
2	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0,208.00	8,214.00	广联航空	2205-230108-04-02-692877	哈环平审表【2022】31号
3	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	26,729.00	21,407.00	广联航空	2206-230108-04-02-359060	哈环平审表【2022】32号
4	补充流动资金	8,415.00	7,619.76	广联航空	-	-
合计		85,174.00	69,204.76		-	-

三、前期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开户人	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账户类别
1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62090100100062990	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	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913,176.32	活期存款
2	广联航发（沈阳）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56209010010006845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184,421.65	活期存款
3	成都航新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620901001000683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	活期存款
4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451903242210888	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	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2,444,602.55	活期存款
5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50100788017000060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	67,616,476.08	活期存款、利多多通知存款
6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310007130130004814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59,776.50	活期存款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1、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必须满足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或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2、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等。公司计财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要求，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六）关联关系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拟投资的产品是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明确好理财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伤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